

2010年首都师范大学与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联合招生简章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9_A6_96_c75_645182.htm 2010年首都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课程进修班与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联合招生简章 首都师范大学创建于1954年，是一所包括文、理、工、管、法、教育、外语、艺术等专业的综合性师范大学，是北京市重点投入建设，进入“211工程”的北京市属重点大学，拥有学士、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为了多渠道培养现代化建设急需专业人才，促进广西各项事业的发展，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广西行政学院）、首都师范大学联合举办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暨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

一、招生专业及人数 专业：经济学。招收人数：50名。

二、学习形式及学制 采用在职学习的形式。学员同时就读首都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和中共广西区党校（广西行政学院）在职研究生班。学制共两年半，每学期脱产面授两次，每次两星期（包括公休日）。

三、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1）招收区内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干部和管理人员。（2）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思想品德好，作风正派，遵纪守法，身体健康，能坚持学习并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含党校系统学历）。（3）免试入学。

四、报名时间和办法（一）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10年6月30日。（二）报名办法 凡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到报名处领取《首都师范大学主要课程进修班报名登记表》和《广西区党校在职研究生报名登记表》（可登陆<http://www.gxdx.gov.cn>网站下载），按表格规定逐项

填写后，交单位和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签署是否同意报考的意见（未签署意见和加盖公章者不能报考），然后持两个《报考登记表》、个人身份证和学历文凭原件及复印件到报名处办理报名手续。个人身份证和学历文凭经验证后，原件交回本人，复印件留存报名处。报名时，经审查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需交近期同底一寸正面半身彩色相片4张和二寸1张，报名费150元。

五、录取办法及学费 在职研究生班的录取：由首都师范大学、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广西行政学院）审核，经中共广西区党委干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政审，择优录取。每名在职研究生班学员两年半学费共计15000元，教材资料费共计800元。

六、颁发证书 学员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者，经考试合格后，由首都师范大学颁发研究生课程班结业证书及由中共广西区委党校（广西行政学院）颁发经中共广西区党委干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验印的研究生班毕业证书；申请硕士学位的人员，须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大学本科毕业获得学士学位未满3年或没有学士学位的学员，不能以同等学历申请硕士学位），通过首都师范大学和国家规定的考试，通过硕士论文答辩被授予硕士学位后，由首都师范大学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硕士学位证书。与正式入学的硕士研究生获得的学位证书相同。

七、报名地点及联系电话 南宁市荔滨大道18号（区党校柳沙半岛新校址，行政中心222室）电话：（0771）557488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